



家長通函第 7 號/2017-18

家長綜合回條

敬啟者：

2017/18 學年九月份學校安排須知 (二)

為讓家長更了解學校各項措施及促進家校合作，請家長詳閱下列通告。

- a. 上學期統一測驗
- b. 上學期統一測驗時間表
- c. 統一測驗考生須知
- d. 香港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

請家長填妥《家長綜合回條》及／或《香港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 2017/18 申請表》（如適用）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日或以前交回班主任或直接交予相關老師。

此致

各家長



元朗公立中學校長

余國健謹啟

上述通告將上載於本校網頁「通告紀錄」中，歡迎家長瀏覽。

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



### a. 上學期統一測驗

1. 上學期統一測驗(下稱統測)將於十月二十三日(星期一)至十一月三日(星期五)舉行,中五級首科統測則於十月二十日(星期五)第九堂進行。隨函附上「上學期統一測驗時間表」及「統一測驗考生須知」以供垂覽。
2. 統測期間,上學時間仍是上午 8:15,測驗節時間由上午 8:20 至 9:00。上午第一節上課時間是 9:05,第一節至第二節課堂時間各縮減 10 分鐘,第三至第六節課堂時間則各縮減 5 分鐘,午膳及下午上課時間仍按正常時間表進行。
3. 學生必須出席所編定科目的統一測驗。若學生缺席統測,在任何情況下,校方皆不設補測。若無校方可接納的原因,缺測科目試卷為「零」分。如遇以下情況可向校方申請缺考評估:
  - (1) 學生因病缺席並能出示醫生病假證明文件 或
  - (2) 學生遇突發事件並能出示有效證明文件或提供詳情經校方接納,科任老師將按該生日常課業表現給予評估分數,缺考得分為評估分數之七成。
4. 統一測驗期間,如因颱風、暴雨或其他因素而教育局宣佈停課,原定於當天測驗的科目將另訂日期補測,其餘的測驗科目將依照既訂時間表舉行。
5. 本學期學科成績計算方法為考試分數佔 80%,統測及持續評估成績佔 20%。請家長留意及督促子女溫習,爭取佳績。

家長如有任何查詢,請致電本校與陳錦生老師或張競超老師聯絡。



b. 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學年上學期統一測驗時間表

班級	時間	20/10 星期五	23/10 星期一	24/10 星期二	25/10 星期三	26/10 星期四	27/10 星期五	30/10 星期一	31/10 星期二	1/11 星期三	2/11 星期四	3/11 星期五
中一	8:20-8:55		中文	英文	班主任堂 (自修)	通識	歷史	地理	中國歷史	班主任堂 (自修)	科學	數學
中二	8:20-8:55		英文	通識	班主任堂 (自修)	中文	中國歷史	歷史	地理	班主任堂 (自修)	數學	科學
中三	8:20-8:55		通識	中文	英文	地理	中國歷史	歷史	數學	生物	化學	物理
中四	8:20-8:55		英文 卷3	通識	中文 一甲	數學 卷1	英文 卷1	中文 一乙	經濟	物理、歷 史、 地理、資訊	生物、 中國文學	企業、 會計與 財務概論
中五	8:20-8:55	通識 (第九堂)	英文 卷3	中文 一甲	數學 卷1	英文 卷1	中文 一乙	生物、 中國 歷史	化學、 中國文學、 歷史	企業、 會計與 財務概論	經濟	地理、 資訊及 通訊科技
中六	8:20-8:55		中文 一甲	英文 卷3	通識	數學 卷1	中文 一乙	英文 卷1	中國歷史、 地理、物理、 資訊及 通訊科技	企業、 會計與 財務概論	歷史、 經濟	生物、 中國文學

備註：(一) 中四級及中六級選修科試場設於一樓禮堂，中五級選修科試場設於 608 室。

(二) 以下各科統一測驗時間及地點由科任老師另作安排：中四級 中國歷史、化學及數學延伸部分單元(二)；

中五級 物理及數學延伸部分單元(二)；中六級 化學及數學延伸部分單元(二)。



### c. 統一測驗考生須知

1. 考生須於開始測驗前十分鐘到達試場應試。
2. 除特殊情形外，考生遲到逾十五分鐘，則有可能被取消該科測驗之資格。遲到考生將不獲額外測驗時間。
3. 考生必須坐於指定之座位應考。
4. 考生必須把書籍、筆記、抄本等安放在監考老師指定的地方。
5. 在試場內，不論何時，考生須保持肅靜。
6. 開考後考生不得提早離開試場，直至測驗完畢。
7. 考生絕對禁止將試場供應之物品，如多項選擇試題紙、答案紙、補充答題紙等攜離試場，（不論書寫與否，亦須一併交回）。
8. 考生在測驗時不得作弊，違規者除該卷「零」分外，還須接受校方處分。
9. 監考老師宣佈測驗終結後，各考生不得繼續作答。
10. 考生在測驗時若遇任何問題，須立即舉手向監考老師提出。
11. 統一測驗期間，如因颱風、暴雨或其他因素而教育局宣佈停課，該學科將另定日期補測，復課後將按照原定時間表進行其他各科的測驗。
12. 學生若遇以下情況缺席統一測驗，須盡快提交家長信及有關文件，申請缺考評估：
  - (1) 學生因病缺席及能出示醫生病假證明文件，或
  - (2) 學生遇突發事件並能出示有效證明文件。經校方接納，科任老師將按該生日常課業表現給予評估分數，缺考得分為日常課業評估分數之七成。

### d. 香港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

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與教育局自二零零二年起成立「香港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」，資助有經濟需要的學生參與學校舉辦的全方位學習活動，幫助他們獲取五種基要學習經歷，包括智能發展、德育及公民教育、社會服務、體藝發展和與工作有關的經驗，促進學生的全人發展及培養其正面的價值觀和態度。

凡就讀中一至中六年級的學生，並正在領取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」或「學校書簿津貼計劃—全額津貼」，於參與學校舉辦或認可的全方位學習活動時，可獲得資助。其他不屬於上述情況的學生，如因經濟困難而不能參與學校舉辦或認可的全方位學習活動，亦可書面向校方申請酌情資助。

家長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本校與李偉珍老師聯絡。



家長通函第 7 號/2017-18

家長綜合回條

2017/18 學年九月份學校安排須知 (二)

敬覆者：

**甲部.** 本人已知悉下列通告

- a. 上學期統一測驗
- b. 上學期統一測驗測驗時間表
- c. 統一測驗考生須知
- d. 香港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家長姓名：\_\_\_\_\_

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 班別：\_\_\_\_\_ 學號：\_\_\_\_\_

**乙部.**

《香港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 2017/18 申請表》

(不需申請「香港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」的學生不用交此回條)

本人子女\_\_\_\_\_ (學生) \_\_\_\_\_ (班別) \_\_\_\_\_ (班號) 欲申請「香港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」。

本人子女屬於下列情況：(請在適當方格內加 ✓ 號)

- 正在領取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」〔須提交證明文件副本〕
- 正在領取「學校書簿津貼計劃 — 全額津貼」
- 正在領取「學校書簿津貼計劃 — 半額津貼」
- 其他 (有經濟困難) 〔須提交家長信向校方申請〕

備註： 1. 申請人須在 2017 年 10 月 3 日 (星期二) 或以前將回條交回圖書館李偉珍老師。  
2. 校方會為上述資料保密，以確保個人私隱。

此覆

元朗公立中學校長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家長姓名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二零一七年 月 日